醫師專屬的穩健理財藍圖
信託迷思 X 投資公司傳承 X 省心的核心配置

文 / 陳奕宏 客戶經理（元大商業銀行-府東分行）



Ⅰ.前言:重新審視醫師高資產族群的財富管理的核心挑戰

台灣醫師族群長期以高專業性與穩定的高所得，被視為財富累積的模範。然而，高所得同時也是高稅率的雙面刃，當所得淨額觸及台灣個人綜合所得稅的最高級距30%-40%時，若缺乏有效規劃，累積的資產仍可能因稅負而大幅減損 。

此外，醫師的職業特性使其時間稀缺，難以投入大量心力進行複雜的投資管理。因此，對於理財方案的選擇，更傾向於追求「穩健」、「高效」與「系統性」的架構，而非單純追逐熱門標的或短期投機。當財富累積到一定規模，如何將資產安全、有效且無爭議地傳承給下一代，同時避免遺產稅與贈與稅的衝擊，也成為一個不可迴避的課題 。

以下將從三大核心層面，重新檢視並將信託從節稅迷思回歸其資產管理與保護的本質；全面評估投資公司作為戰略性工具的優勢與隱藏風險；並提供以債券為核心，精準運用稅務規則的金融商品配置建議。

II. 信託的真實價值：從節稅迷思到財產管理基石

信託在國際財富管理上常被視為傳承工具，但在台灣稅制下，卻無法有效節稅，原因在於委託人、受託人、受益人三者關係中的法律認定。台灣的信託法源於大陸法系，其本質更偏向於一種「財產管理工具」。台灣稅務機關在審查信託時，遵循的是「經濟實質原則」。這意味著，國稅局不會單純看信託契約的法律形式，而是會穿透檢視資產的實際控制權與利益流向。因此，即使委託人將資產移入信託，表面上脫離個人名下，但只要委託人仍保留對信託財產的支配權，稅法仍會將其視為「形式移轉，實質仍屬本人」

1.委託人（設立人）將資產移入信託，表面上脫離個人名下。但若委託人仍保有支配權，稅法會視為形式移轉、實質仍屬本人。

2.受託人（通常為銀行或信託公司）依法管理與運用信託財產，但收益仍需依「信託稅法」規定，分配給受益人並課稅。

3.受益人（通常是下一代或家族成員）一旦取得收益，即被認列為個人所得，這代表「稅負僅延後，未真正降低」。

項目	信託（Trust）	投資公司（Investment Company）
法律角色	委託人（出資）、受託人（管理）、受益人	股東（出資）、董事（管理）、受益人實為股東或家族成員
稅務效果	收益分配給受益人後，仍須課徵個人所得稅；無法有效降低稅率	公司盈餘課 20% 營所稅，不分配則可延後課稅，低於個人 30%—40% 綜所稅
傳承計畫	可避免爭產，但贈與或遺產仍需課稅	股權可逐年贈與 244 萬免稅額，稅負分散，達到逐步傳承
資金運用	受託人依信託契約操作，彈性有限	盈餘留存公司內可再投資，亦可透過「股東往來」**合法借貸**給家族
透明度	受金管會監理，合約內容須清楚揭露	公司需依法申報，但資產運用彈性更大
適合目的	財產保護、弱勢保障、避免爭產	高所得族群的節稅、資產傳承、資金彈性運用

★提醒

在台灣，信託雖能避免資產分割爭議，保障弱勢受益人，但無法有效降低遺產稅或贈與稅。對高所得醫師而言，信託更像「指定財產分配的工具」而非「節稅工具」。

III. 投資公司的戰略性優勢：節稅、傳承與隱藏的風險

若希望兼顧節稅與傳承，設立投資公司往往比信託更具優勢，係因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20%遠低於個人綜所稅40%的最高級距。

此外，公司今年度獲利若不分配，僅需繳納5%的未分配盈餘稅，資金便能繼續留在公司體系內滾動，創造複利效果。這在處理國內股票的股利所得時，效果尤為顯著。根據《所得稅法》第42條規定，投資公司若投資於國內其他營利事業所獲配的股利，可不計入其所得額課稅。

收入來源	個人(自然人)持有稅負規定	投資公司(法人)稅負規定
國內股票股利	可選 28%分離課稅，或併入綜所稅最高 40%	依《所得稅法》第 42 條，免徵營所稅；但分配給股東時，股東需繳綜所稅。
國內公司債利息	10%分離課稅	併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徵20%營所稅
海外債券利息	屬於**海外所得**，合計超過 $100 萬需計入基本所得額，但享有 $750 萬免稅額	併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徵20%營所稅

傳承規劃的實際操作與潛在風險

投資公司作為傳承工具的優勢，主要體現在其「股權贈與」的靈活性上，透過逐年利用每人每年244萬元的贈與免稅額，可將投資公司股權逐步轉移給下一代，有效避免高額的贈與稅 。

常聽別人提到「公司資金的運用」，許多人會提到『股東往來』這個科目。然而，這個看似方便的工具，其實暗藏著高度的稅務風險。那麼，在什麼情況下，股東往來才是合規的呢？關鍵在於『真實性』與『書面證明』分為下列三點。

一.簽訂借貸合約：在股東借款給公司或公司借款給股東時，應簽訂正式的書面借貸契約，載明借款金額、利率、還款期限等，證明這是一筆有償、有約定的借貸行為。

二.收取或支付利息：為了符合「借貸」的實質，應按照合約約定支付或收取利息，並依法申報利息所得。

三.保留完整金流紀錄：所有的資金往來都應透過銀行帳戶進行，並保留相關的匯款單、對帳單等金流紀錄，以供查核。

另除了股東往來之外，高資產客戶若要進行公司與個人的資金調度，還有其他更穩健的方案可以考慮。如下兩點

發放薪資或紅利：透過薪資或年終獎金的形式，將公司的盈餘分配給股東，這樣不僅有明確的科目，也能合法繳納所得稅。

辦理增資或減資：若有長期資金需求，可以考慮透過增資的方式將個人資金合法轉入公司，或透過減資將資金取回。

因此，我們必須嚴格遵守相關法規，不能將它視為一個單純的『合法支援』管道，以免讓自己陷入高風險的稅務困境。

★提醒

投資公司能同時解決「高稅率」與「傳承」問題，核心在於稅率差異及盈餘延後課稅，而非單純的資產轉移。

IV.核心配置：從金融商品選擇到稅務優化

不論由個人或投資公司持有，核心問題是「投資什麼」。以下二類金融工具，對醫師族群特別適合：

1.投資等級債券：忙碌醫師的核心配置

為什麼債券適合醫師族群投資？

投資等級債券具備固定票息與穩定現金流，能減輕醫師因工作繁忙在手術及看診中而無法長時間盯盤的壓力，故成為核心資產配置的理想工具：例如下圖



以沃爾瑪發行的一檔投資等級債為例，票面利率固定在5.625%。在2020年疫情時，因各國央行大幅降息，市場殖利率往下掉，這檔債券價格一度飆到160元。但隨著近三年快速升息，價格如今回落到約102–108元區間。這正好反映了利率和債券價格的『翹翹板關係』-利率下降，

債券漲價；利率升高，債券回落。

升息期配置短天期或浮動利率債，保持流動性。

降息期可進一步布局長天期投資等級債，享受本金上漲與票息並存的優勢。

配置建議：

30-45歲醫師：長天期投資等級債券或債券基金，累積配息的同時兼顧本金上漲空間。

45-60歲醫師：高評等公司債及短天期公司債追求穩定現金流並保有資金流動性。

60歲以上：以各國主權債為主，確保本金安全，準備快樂的退休生活。

2. SI境內結構型商品



SI結構型商品常結合「保本條件&固定配息」，適合醫師族群作為現金流補充。

工具：

結合固定收益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投資工具，依商品架構可分為到期保本型及到期非保本型，連結標的可包括利率、匯率、股權、商品、信用事件或其他利益及組合等。自然人投資本商品採分離課稅10%，本商品不屬存款保險保障範圍。

商品配息及到期返還金額，通常由連結標的之表現所決定，如連結標的走勢符合投資人之預期，即可達成投資之目的。如商品有到期保本之

條件，由保證機構保證保本，投資管道可透過本行各地之營業單位臨櫃申請。

穩定配息：通常第一年固定5%-8%配息，一年後改為區間配息。

風險控制：須確認發行銀行信用評等，且避免結構設計過於複雜及天期避免過長。

VI.結論與提醒

醫師作為高資產族群，其財務規劃的複雜性遠超一般人。一份真正值得信賴的理財藍圖，不應只強調單一工具的優勢，在金融商品選擇上，必須精準考量其稅務本質與風險，並基於對風險的全面理解與管理。對醫師而言，財富管理不是追逐短線獲利，而是建立一套穩健、節稅、能傳承的系統。債券、分離課稅商品與保本型結構商品，正是這個系統的基石。不過，商品設計與稅務規劃的細節，往往是最燒腦、最花時間的部分。這時，交給專業團隊就是最聰明的選擇。

所以最麻煩的部份，就交給元大銀行吧！

我們的理財顧問能依照您的收入結構與家族需求，客製化設計投資組合。在銀行服務上，讓我們一起，把您的財富經營得更穩健。

重要聲明

本報告內容僅為一般性理財觀念分享與參考，不構成任何金融、稅務、法律建議，所有決策應在您充分了解風險評估並諮詢專業人士後審慎評估，若您需要針對個人情況進行更詳細的規劃與分析本行專業團隊樂意為您提供一對一諮詢服務，歡迎隨時與我們聯絡。